努尔哈赤的“部”

佟 铮

清太祖努尔哈赤，本来是明代东北“属夷”中一女真族首领，而受明都督勅书，封龙虎将军。努尔哈赤是建州女真人，自无问题。至于他起兵当时，属于建州哪一部，则说法不一。笔者认为，深入研究努尔哈赤及其时代，是有必要搞清楚这一点的。

建州不是五部，努尔哈赤自有其部

明代官书史籍，把东北女真人按地域划分为海西、建州、野人三大部分，如再往下细分，有的依卫设置、或称为海西某某卫，者称为建州某卫；有的依其生活环境特点，或称为“江夷”，或称为“山寨夷”；有的依距互市关口之方位，或称为“南关”，或称为“北关”，等等。在某些著述中，虽也记载了诸如“灰叭”、“兀喇”等诸部名称，但少有能细述其事者。对于努尔哈赤本人，或称“建州努尔哈赤”、“建酋”于其起兵之前，或称“奴酋”、“贼奴”于其“作反”之后，没有直接涉及其部的。

清代的官书记载了女真社会内部于卫所制度之外而存在的诸部情况，使我们对明代后期女真社会变化有了较为确切的了解。而在涉及努尔哈赤本人时，诸本清史却又闪烁其词，互相矛盾。民初及以后的修清史者，谈及明末女真“诸部蜂起，皆称王争长”的形势，多是胪列“建州五部”、“长白山三部”、“扈伦四部”、“东海三部”。说建州是五部，这就带来一个问题，即作为建州女真人的努尔哈赤，应属“建州五部”的哪一部？

《清太祖武皇帝实录》中记载：“时各部环满洲国扰乱者，有苏苏河部、浑河部、王甲部、东果部、哲陈部；长白山内阴部、鸭绿江部；东海兀吉部、斡尔哈部、虎尔哈部；胡笼国中兀喇部、哈达部、夜黑部、辉发部……”。很显然，上述诸部，即是“环满洲国扰乱者”，也就是说，都是“满洲国”即努尔哈赤本部(努尔哈赤本部是否“满洲国”下文再说，此处姑置不论)以外的诸部，“建州五部”当然就不包括“满洲国”在内了。蒋良骐《东华录》说得更明确：“是时，满洲别有五部，……”，特别在满文体《满洲实录》中，居然把上述诸部，一言以蔽之为“贼(hulha)部”，可谓直截干脆。

后来的清代学者在这一点上的叙述也很明确。如魏源在《圣武记》中说：“时满洲环境五豪部皆服，全有建州，遂与海西部为敌。”又说“是时，满洲五部、长白山二部、扈伦四部皆平。”可见“五豪部”、“五部”，是指“环”“满洲”“境”的五部。

王先谦《东华录》和《清太祖高皇帝实录》把《武皇帝实录》中的那段话写作：“时诸国纷乱，满洲国之苏克苏浒河部……”，没有象其他本子那样突出了强调努尔哈赤的本部，不能给人以鲜明的印象但下文紧接着说：“上恩威并用，顺者以德服，逆者以兵临，始于一旅之师，渐削平诸部而统一之。”可见，文中所列苏克苏浒河等“建州五部”，都是被“削平”的，当然就存在一个“削平”五部的主体，即努尔哈赤的本部了。

所以，建州(不是含长白山三部的广义的建州)不止五部，努尔哈赤自有其部，不在五部

之内。某些著述把建州说成五部，恐怕是将“别有五部”，误为仅此五部了。

努尔哈赤本部，既不是建州部，也不是满洲部

努尔哈赤既在“建州五部”之外自有其部，这个部是否就叫“建州部”，或者叫“建州卫满洲部”呢？我认为，它既不是建州部，也不是满州部。

建州一称，由来已久。在明代，建州一是指“建州女真，”即与“海西女真”、“野人女真”相区别的那部分女真人；二是指建州三卫，是明政权羁縻女真人所设的数百个卫所之一部分。到现在也没发现有哪一个女真部落把“建州”作为自己部落名称的史料。如果说努尔哈赤是“建州部”人，指的是习惯所分“海西”、“野人”、“建州”三大部分之一，与本文所要讨论的问题无关；如果说在建州女真内部，努尔哈赤本部就叫建州部，那显然是缺乏根据的。

满洲一词，含意十分丰富：

称努尔哈赤本部，以别于其他诸部，即前所引“环满洲国扰乱者”；

统称建州女真（包括长白山三部），以区别于海西、野人女真。如“满洲所属浑河部尽皆服之”①；“时满洲长白山所属朱舍里、内阴二卫”②；“我乃满洲，尔乃扈伦，尔国虽大，我不得取，我国虽大，尔亦不得取”；③

作为女真族的总称，区别于国内诸民族。如：“各遵皇帝边境，敢有窃逾者，无论满洲与汉人，见即杀之”④；“满洲、廓尔沁二国，因有查哈尔欺凌之愤，故以盟言昭告天地”⑤；

作为政权称，区别于国内对立的政权。天命十一年十一月乙酉，后金国新汗皇太极致书袁崇焕：“大满洲国皇帝致书于大明袁巡抚”⑥；

与外国交往时的称谓。如天命六年三月二十一日，“满洲国汗致书于朝鲜国王”⑦等。

还有，入关以后，满洲一词成为我国东北地区的别称；清代学者还将它作为建州女真内部，除长白山部以外的那些女真人的称谓，以区别于长白山部。如曹廷杰云：“万历时建州卫为满洲、长白山二国地。”⑧总之，清代官书中的“满洲”，不是努尔哈赤本部的专词。

那么，是否努尔哈赤的本部，就叫满洲，由于渐次统一了建州，统一了女真，统一东北地区，建立了政权，满洲这一部落之称，也就随之而成为族称国称呢？考察一下满洲一称出现和运用的过程，可以看出，从实并非如此。

满洲（满住），是女真人对其最尊贵者的敬称，可以上溯千百年的历史，并被引申来称酋长部落。努尔哈赤统一建州、统一女真后，曾被称为满住。一六一九年，朝鲜军队随杨镐征努尔哈赤，深河兵败，前来与朝军谈判的“胡将中最用事者”扈尔汉对朝军主帅姜弘立说：“满住在城中，不可不往见”⑨把努尔哈赤称作“满住”。姜弘立在给朝鲜国王的报告中也多次把努尔哈赤称作“满住”，“胡将仍言：‘此军当到城见满住后，许令还国。’”⑩可见努尔哈赤手下官民，是把他称作“满住”的。但是，在此二十四年前（明万历二十三年，公元一五九五年），同是朝鲜政府官员，出使努尔哈赤居地费阿拉的申忠一，在频繁活动，刺探虚实以后写的出使报告中，却没有“满住”的记载，或者说，当时还没有使用这一称呼。申忠一很重视女真官民对努尔哈赤的称呼，据他记载，努尔哈赤是被他的属下称作“王子”⑪的。这个“王子”，可能是满语中“贝勒”的意译。在此同时，随明朝军官杨大朝进入努尔哈赤地区的朝鲜满浦通事河世国声称，他听到“本卫（建州卫）达子修海老”把努尔哈赤叫做“我的马法”⑫马法，满语长官，爷爷的意思。由此可见，当时的努尔哈赤，也还没被称为“满住”。所以，即便后来努尔哈赤被尊为“满住”。也不能因此就推论努尔哈赤的部落。本来就叫“满住”。

其次，在《满文老档》、《满洲实录》等用满文记载的史书中，“满洲”一词，都是用来指建州女真和整个女真，而不是用来指努尔哈赤的部落的。如：“女真满洲国的淑勒昆都仑汗”⑬“它与我国不是异姓国，都是满洲国，住在东边的东海之北”⑭以及蒙古贝勒鄂巴誓词中“前来会见满洲的汗”⑮等。把《满文老档》和《满洲实录》二书作一下比较，，可以看到凡在《满洲实录》中用“满洲”的地方，在《满文老档》中，都是用了“诸申”、“女真”，也就是说，“满洲”和诸申、女真是同义语。前引《太祖武皇帝实录》中“时环满洲扰乱者，有苏苏河部”一句，与同书中记载同时事的“时满洲所属苏苏河部”一句作比较，则“满洲”一词，同时既指努尔哈赤本部，又指建州女真，显然是自相矛盾的。原因在于《武皇帝实录》没有直书努尔哈赤由一个小小部落通过兼并和统一战争发展壮大的历史过程、极力回避大清开国皇帝，原是东夷小小一部落酋长的事实，在不得已述及努尔哈赤本部时，只好借用“满洲”这一以后出现的名称来讳饰，从而造成了混乱。

第三，从诸本实录记载布库里雍顺平乱定国的神话传说中，也可以看出满洲不是一个部落的专称：“彼时长白山东南鳌莫惠鳌多里城内，有三姓夷酋争长”，“三酋长息争共奉布库里英雄为主，以百里女妻之，其国号定满洲，乃其始祖也”⑯也就是说，“满洲”是布库里雍顺和三姓酋长共建的“国”(gurun）号,而不是“部”（aiman)或路、卫（golo）的称号。

第四、努尔哈赤的继承人皇太极出于政治上的种种考虑，强令颁布推行“满洲”一称，以代替“诸申”和“女真”。这一政治活动，直接反映到历史档案上。中外学者考察确认，《满文老档》中满洲一词，是皇太极追改的。这就是说，虽然“满洲”一词，在努尔哈赤生前就已出现在女真社会生活中，并与努尔哈赤本人联系起来，后来是皇太极又赋予它更确定的含意，但这些都不足以证明它是努尔哈赤起兵当时其本部的称呼。

努尔哈赤本部就是宁古塔部

关于努尔哈赤本部的名称，在诸本实录中有不同的记载。《武皇帝实录》有“六子六地各立城池，称为六王，乃六祖也”之说，承认有自称“六王”之事，但没有和部落联系起来。而在《高皇帝实录》,蒋氏和王氏《东华录》中,这句话则写作“称为宁古塔贝勒,是为六祖”，把“六王”改作“宁古塔贝勒”，公开承认有过“宁古塔”一称。查康熙年间所修《太祖实录稿本》，可以看出，当时史官在将满文译成汉文的过程中，把“ningguta beise”一词，译成“宁古塔贝勒”,还是译成“六王”,是颇费了一番心思,经过改动,而终于定作“六王”的。

从满语原意看，把“ninggnta beise”一词译成“宁古塔贝勒们”是合适的。满语的“六”为ninggun（宁衮），ninggnta与ninggun确有关系,但加上ta的同时，就赋予了新的意义，无论解释成“六座”“六个”还是“六台”，都不只是“六”的意思了。六王，或者说六个贝勒，满语的表示方法只能是“ninggun beise”，如说五王（汗）为“sunja han”⑰无须说成逊扎塔汗（sunjata hau）一样，不能说是“ninggnta beise”。宁古塔这类词，在满语中不是个别的，地名中就有扎库塔（jaku—ta）⑱逊扎塔（sunja—ta）⑲等，构词方法与列古塔相同，即在数字后面加一“ta”而成。可见“宁古塔”与“扎库塔”、“逊扎塔”，在当时女真族人的生活中，不过是些普通的、常见的、与记数有关的地名而已。

在满文体《满洲实录》中,“宁古塔”不仅是觉昌安一族人的自称，也运用在对称、他称中。试比较《武皇帝实录》和满文体《满洲实录》：

克辙巴颜曰：“此必汝等设。计誆我”。(《武录》)

gemu suweni nin gguntai niyalma eiterembi……。

都是你们宁古塔的人欺哄，意即你们宁古塔人欺骗我。（《满录》）

又如：万汗曰："汝子非豹石之子所杀"。（《武录》）

sini jni be ninggutai niylma wakakubi"。

你的儿子把宁古塔的人没杀，意即宁古塔人没杀你的儿子。

"宁古塔人"、"宁古塔贝勒"这种称谓，和同书中对"董鄂贝勒们"（donggo beise）⑳、"哈达人"（hadai niyalma）㉑的叫法是一样的。而这在《武皇帝实录》中全无体现。这种称谓，更切近当时的语言环境，符合历史的本来面目。从这一点上说，满文体《满洲实录》的某些记载，远远胜过各种经过翻释与加工的汉文本《实录》。

综上可以断言，"宁古塔"一称，是觉昌安一部与其他如苏克苏浒河等部人相区别的标志，是当时为觉昌安本部人、其他各部人所公认并通用的。相反，在这类对话中，根本找不到将觉昌安部落称为"满洲"和"建州"之处。如果当时部落确称"满洲"（或"建州"），满文体《满洲实录》何不直写"你们满洲人"、"我们满洲人"、"他们满洲人"，而偏偏用了"宁古塔"呢？

"满洲"一词，既是后人修时加进去的，"宁古塔"一称，是否也是乾隆时的赝品呢？对于这个问题，可以从努尔哈赤同时代人的著述中找到根据，来证实"宁古塔"并非虚构。

明人张鼐撰于庚申（万历四十八年，公元一六二〇年）年十一月《辽夷略》一文中写道："奴住牧在宁宫塔、红岩子等寨，其通贡由抚顺关，其部夷从抚顺、清河、叆阳等处随便互市"。从所述贡市地点来看，努尔哈赤居地，当在距抚顺、清河、叆阳等处都不甚远之地，无疑就是赫图阿拉地区。同年刻印的《筹辽硕画》一书，歙县诸生程令名所作的序《东夷奴尔哈赤考》中也说："奴尔哈赤、王杲之奴，叫场之孙，他失之子。寨在宁古塔，内城高七丈……"。在此之前，管山海关主事邹之易的奏言中说："奴尔哈赤，女真一部落耳。与其弟素儿哈赤，据有宁宫塔哈喇赛之地，富饶狡黠"㉒。黄道周所作《博物汇典》中也记载道："原奴酋之寨在宁古塔旧地，三面临河，一面阻山"，等等。

不仅如此，身临其境的申忠一在其图记中，多次标记了"林古打川"、"地名林古打"、"奴酋世居此部落，今移林古打十年云"，更是为众所周知的。上述记载，毫无例外地确认，存在一个叫做"宁古塔"的地方，是奴尔哈赤及其先人居住之处，并且在当时就已著称于世了。但这些材料，并没有一处确指宁古塔正是奴尔哈赤本部的名称。这是不难理解的，这恰恰说明明政权的民族政策，阻隔着国内各族人民在经济文化方面的正常交往，所造成的对民族地区情况所知甚少的情况。一般说来，女真人的部落名称和居住地的名称，往往是一致的。虽然我们根据现有资料还难以判定它是以地名命部名，还是以部名命地名，这并不影响我们判定努尔哈赤的本部，就是在宁古塔地方的宁古塔部。

---

①②③④⑯⑰ 《清太祖武皇帝实录》卷一。
⑤⑦ 《清太祖武皇帝实录》卷四、卷三。
⑥ 《清太宗文皇帝实录》卷一。
⑧ 《东北边防辑要，明季三卫分建诸国考》。
⑨ 李民寏：《栅中日录》，又见《自建州还后陈情疏》。
⑩ 《燃藜室记述》卷二十一《虏中秘启》。
⑪ 《建州纪程图记》。
⑫ 《朝鲜李朝实录》宣祖朝二十八年十二月甲辰条。
⑬⑭⑮ 《满文老档》太祖朝卷三、卷四、卷七十一。
⑱⑲ 满文体《满洲实录》卷二，己丑年叶赫纳林布禄使臣谓太祖云。
⑳㉑ 满文体《满洲实录》卷一。
㉒ 《明实录》万历四十六年闰四月甲子条。